

证券代码：300689

证券简称：澄天伟业

公告编号：2019-027

深圳市澄天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澄天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计划使用自有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在境内发行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的部分社会公众股份（以下简称“本次回购”），用于后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股份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500 万元（含本数）且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含本数），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33 元/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6 个月内。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了《回购公司股份方案》（公告编号：2019-021）、于 2019 年 5 月 10 日披露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19-023）。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4 日披露了《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暨回购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5），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进展情况

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93,900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0.14%，最低成交价为 30.68 元/股，最高成交价为 32.55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2,997,294 元（成交总额不含交易费用）。

二、其他说明

1、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2、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将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澄天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2日